

证券代码：872758

证券简称：昶檀股份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9:00-12: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758	昶檀股份	2023年5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张忠宪律师、杨欣律师。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8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3 号楼 1401 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和《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年报财务数据经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和《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2）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展开了对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召开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情况进行总结工作，复盘各项决议进程结果，并对 2023 年度工作重点进行部署规划。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2 年度财报及相关的报表及专业机构审计情况，对年度财务决算进行了工作总结。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 2022 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从各方面因素综合评估 2023 年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预测，结合公司关于 2023 年的经营目标、市场开拓及对各项费用、成本控制等各方面的因素，基于实事求是的原则，制定了 2023 年的财务预算。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护照）、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或护照的复印件）、委

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9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8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3号楼1401 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谭艳平 联系电话：0755-83142796/13312925162
邮箱地址：ctgf@changtan.cn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